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项目编号：HYJZFCG2026-020

采购编号：HYJZFCG2026-020

合同编号：HYJZFCG2026-020

甲方：荣成市森蓄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书

本合同于 2026 年 5 月 6 日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

甲乙双方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车厢可卸式垃圾车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的组成部分：

1. 中标通知书
2. 本合同书
3. 乙方在评标过程中澄清或补充的文件
4. 招标文件
5. 乙方的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将相互补充，合同各方必须予以遵守执行。

二、标的物及数量

本合同标的物为车厢可卸式垃圾车。（详细参数见附件清单）

三、价款

本项目的合同价款为人民币陆拾陆万元整（小写：660000.00 元）。

四、质量及专利权

1. 乙方所供标的中所需设备、材料等技术条件必须符合该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以及乙方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

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其提供的标的或标的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起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产权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 质保期：整车（不含上装部分）质保不低于 1 年，车辆上装部分质保期不低于 2 年。

五、供货地点及甲方联系方式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联系人：胡岩； 联系电话：18963114474。

六、交付期：

合同签订后 25 个工作日内完成。

七、验收

1. 供货前，乙方认为某些事项需要甲方提供必要的配合措施，应当在合理的时间范围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同意后，应当以书面的形式回复乙方。如果乙方未作书面通知，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反之，如果甲方未按照其承诺提供配合，则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2. 标的物必须在运抵供货地点经甲方检验同意后才能开启包装。

3. 乙方必须保证所投产品为原厂正规产品。

4. 乙方所供标的物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范围内的，必须具有“CCC”中国强制认证标志，否则验收不合格。

八、付款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 付款方式：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无预付款，全部货物供货完毕后 3 日内由采购人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年底前支付合同价的 30%，第二年支付 40%，第三年支付剩余价款。

3. 付款按以下资信办理

收 款 人：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龙岩新罗支行

银行账号：171010100100083908

联 系 人：邱泽炜

联系电话：13950841298

九、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或返还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十、服务承诺：

- 1.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 2.乙方应严格履行其在该项目的文件中所作出的承诺。
- 3.其他：无

十一、变更、修改及转让：

乙方应严格按该项目采购文件和其所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相关承诺内容实施，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乙方不得与甲方擅自解除或就合同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时间、技术规格以及其他的合同条款进行变更、修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二、违约责任的承担：

- 1.乙方违反第六条交付期规定或者经验收不合格而重新提供货物，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供货部分合同价款的3%向甲方交纳违约金，不足一日，按一日计算（下同）。
- 2.乙方违反第四条质量及专利权第一款的约定而降低标准或者违反第十一条变更、修改及转让的约定的，由此而造成逾期，按本条第一款的规定交纳违约金。
- 3.乙方违反第十条服务承诺的，甲方督促其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的，列入不良信用记录。
- 4.因甲方原因延期验收的，每延期一日按照延期验收部分合同价款的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或者合同的其他约定(规定),列入不良信用记录。

6. 由于违约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按照实际损失向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7. 由于乙方违约而可能出现其产品(设备)等被甲方使用的情形,其所遭受的损失甲方不需要负责或者承担。

8. 上述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外,“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

十三、争议解决:

1.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约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无争议的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各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十五、签约地点:山东省荣成市。

甲方:荣成市森蕾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附表如下：

序号	货物内容	品牌型号	详细配置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FLM5310ZXXDF6	详见附件	福龙马	1台	660000.00	660000.00
本表总计							660000.00

2. 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详细配置	数量	单位	生产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	合价
1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福龙马	FLM5310ZXXDF6	详见 5.1.2 投标产品主要性能描述及参数介绍、5.1.3 投标产品主要零部件配置清单	1	辆	福建省龙岩市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0000.00 元	660000.00 元
2	车辆购置税、保险费（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 300 万、机动车损失保险等）、上牌费等所有相关费用	/	/	/	/	/	/	/	已包含	已包含
3	运送、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标准配件、专用工具、上牌费、保险费、验收、售后服务、代理服务费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向有关部门缴纳的各项费用以及政策性文件所规定的各	/	/	/	/	/	/	/	已包含	已包含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www.fulongma.com

第 11 页

项应有费用等供应商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全部价款与税费										
总价：（大写）陆拾陆万元整		（小写）660000.00 元								
备注：无										

投标人全称（公章）：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张冷印西

六、产品主要参数介绍

项目	参数
底盘型号	DFH1310A9(国VI)
底盘生产厂家	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底盘发动机型号	DDi75E350-60
发动机生产厂家	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底盘发动机额定功率/转速/排量 kw/ (r/min) /ml	257/2300/7500
底盘发动机最大净功率/转速/排量 kw/ (r/min) /ml	252/2300/7500
轴距(mm)	1995+3200+1350
外形尺寸(长×宽×高)(mm)	9130×2530×3240
最大总质量(kg)	31000
整备质量(kg)	13200
额定载质量(kg)	17670
前悬/后悬(mm)	1480/1105
接近角/离去角(°)	17/24
液压系统工作压力(MPa)	31
最高车速(km/h)	89
驾驶室准乘人数(人)	2
钩心高度(mm)	1570

钩心到后滚轮中心距离(拉臂长度)(mm)	6010
水平移动距离(mm)	1351
拉臂上装总成自重(kg)	2930
后靠轮允许进入宽度(导入宽度)(mm)	1070
轨道净空高度(mm)	125
钩臂材质	钩头铸件(材料 G24Mn6), 主要受力部分材质为 G24Mn6/ G20Mn5
钩臂系统最大起重能力(t)	26
最大自卸角度(°)	48
装箱工作时间(s)	≤60
卸箱工作时间(s)	≤72
卸料工作循环时间(s)	≤110
驾驶室调温措施	配原厂冷暖空调

5.5.5 服务承诺

1. 在质保期内，凡属我公司设备改装部分出现质量故障的，由我公司负责免费维修并免费向用户提供备品备件；
2. 我公司将为本次投标设备免费提供随车备品备件、专用工具；
3. 对质保期外设备提供终身维护（只收取零配件更换费，不收工时费），并根据用户需要优惠提供设备更新改造服务；
4. 在质保期外，用户如需购买零部件，我公司将按零部件的市场价优惠 30% 提供；
5. 如果设备故障在 48 小时内无法排除和修复，我公司将提供同等设备满足用户的使用需求，直至设备完全修复；
6. 交车三个月内我公司可重点安排 1 名售后服务技术人员驻点用户单位，随时随地解决设备使用中的问题，并提供免费维修保养工作。